

证券代码：837178

证券简称：商科数控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天津商科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2年1月1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商科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商科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该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实质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无需追溯调整。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天津商科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天津商科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商科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